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號2-3樓

承辦單位：國中教育科

承辦人：黃純婷

電話：077995678#3036

電子信箱：cloudiar@kcg.gov.tw

受文者：高雄市前鎮區瑞豐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9月9日

發文字號：高市教中字第109369705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實施計畫 (36658068_10936970500A0C_ATTCH1.pdf)

主旨：檢送教育部109學年度「國民中小學課程推動工作－課程與教學輔導組－綜合活動領域輔導群」之「反霸凌、消費者保護、勞動教育」議題融入領域教材教法設計徵選實施計畫1份，請鼓勵貴校教師踴躍參與，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09年9月7日師大公領字第1091023040號函辦理。
- 二、為鼓勵教師能運用素養導向課程思維之概念，設計綜合活動領域教學方案，以彙集編製優良素養導向教學示例，擴展推廣效益，爰辦理本計畫。
- 三、參選對象：公私立國中小學現任教師及實習教師。
- 四、報名收件日期與方式如下：
 - (一)收件日期：109年12月21日至110年1月4日止（以郵戳為憑，逾期不受理）。
 - (二)收件方式：請於前揭期限內，以書面方式將參選作品限時掛號郵寄至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公民教育與活動領導系



葉彤小姐（106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162號）。

正本：本局所屬公立國小(全)、本局所屬公立國中(全)、本局所屬公立完全中學(全)、
本市私立完全中學(全)、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立高雄餐旅大學附
屬餐旅高級中等學校、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

副本：本市國教輔導團、本局國小教育科、國中教育科(均紙本)



裝

訂



線

